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 京蓝

公告编号：2026-001

##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总裁离任暨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总裁离任的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裁程桃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程桃红女士因工作调整的原因辞去公司总裁的职务。辞职后，程桃红女士不再履行公司总裁的职责，另有任用。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程桃红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程桃红女士辞职后，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及各子公司仍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桃红女士持有公司已授予未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800 万股，程桃红女士辞去总裁职务后，仍继续在公司任职，其持有的上述股票期权权益不受影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正常执行。程桃红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程桃红女士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程桃红女士任职期间的工作给予高度认可，对其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聘任总裁的情况

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0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柴永福先生担任公司总裁（后附简历），任期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柴永福先生履历及任职资格审查，柴永福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

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8）法律法规、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综上，柴永福先生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 附件

### 柴永福先生简历

柴永福，男，1973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主要工作经历：

2025年2月至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2024年11月至2025年2月，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23年8月至2024年5月，雅榕（温州）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2018年8月至2022年5月，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5年4月至2018年7月，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1年11月至2015年3月，北京澳特舒尔保健品开发有限公司审计总监；

2010年11月至2011年9月，北京朗波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

2007年5月至2010年11月，深圳市卓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

2004年8月至2007年5月，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业务主任；

2000年11月至2004年8月，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

柴永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信息披露日，柴永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柴永福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8）法律法规、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